**填表要求**

1.《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表》须双面打印、内容须填写完整，盖章齐全，不得缺项、漏项，不得擅自更改表格格式，不得随意涂改。

2.“申请理由”应全面反映研究生的综合素质，字数控制在300字以内。

3.“推荐意见”应简明扼要，推荐人原则上应为申请人的导师。

4.“评审情况”由各单位的国家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填写，由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签名。

5.“研究所意见”由各单位填写，由主管领导签字，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6.“中国科学院大学意见”由国科大统一填写和盖章。

7.硕博连读学生应根据申请获奖类别填写学习阶段和学号，获博士奖学金的填写博士学号，获硕士奖学金的填写硕士学号。

8.研究所初评通过者在系统填报的内容应与纸质申请表内容完全一致。

9. 科研成果证明材料提交要求：

a.已发表文章证明材料包括：刊物封面、目录和首页。

b.可在网上查询到待刊号或已接收文章请提供文章全文及待刊首页、接收函或录用通知原件，若为复印件、电子接收函或数据库接收状态截图，需导师在页面下方签写“本文已被该刊物接收，情况属实”并签名；

c.不提交已投稿未接受的科研成果证明材料。

d.已受理专利：提供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和发明专利请求书。